

证券代码：002254

股票简称：泰和新材

公告编号：2019-035

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前一个交易日前十大股东 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泰和新材”）拟吸收合并烟台泰和新材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泰和新材，证券代码：002254）于2019年11月25日开市时起开始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11月2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2019-033号）。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2号——停复牌业务》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停牌前1个交易日（2019年11月22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流通股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等信息披露如下：

一、公司股票停牌前1个交易日（即2019年11月22日）的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人类别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份类别
1	烟台泰和新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6,868,000	35.50	人民币普通股
2	侯仁峰	境内自然人	17,970,700	2.94	人民币普通股
3	白艳明	境内自然人	6,887,404	1.13	人民币普通股
4	刘国栋	境内自然人	6,752,100	1.11	人民币普通股
5	丁荣儿	境内自然人	6,702,800	1.10	人民币普通股

6	上海方圆达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方圆一东方38号私募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6,600,000	1.08	人民币普通股
7	孙田志	境内自然人	6,316,515	1.03	人民币普通股
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6,312,900	1.03	人民币普通股
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聚优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5,000,000	0.82	人民币普通股
10	韩真如	境内自然人	4,685,000	0.77	人民币普通股

二、公司股票停牌前1个交易日（即2019年11月22日）的前十大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人类别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份类别
1	烟台泰和新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6,868,000	35.50	人民币普通股
2	侯仁峰	境内自然人	17,970,700	2.94	人民币普通股
3	白艳明	境内自然人	6,887,404	1.13	人民币普通股
4	刘国栋	境内自然人	6,752,100	1.11	人民币普通股
5	丁荣儿	境内自然人	6,702,800	1.10	人民币普通股
6	上海方圆达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方圆一东方38号私募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6,600,000	1.08	人民币普通股
7	孙田志	境内自然人	6,316,515	1.03	人民币普通股
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6,312,900	1.03	人民币普通股
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聚优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5,000,000	0.82	人民币普通股
10	韩真如	境内自然人	4,685,000	0.77	人民币普通股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1月30日

泰美达®纤维阻燃专家

关注公告，
投资之道